

財團法人弘揚社會道德文教基金會 函

地址：23155 新北市新店區達觀路 32 號

電話：(02)2213-6743 聯絡人：楊為詳

傳真：(02)2213-6632

受文者：教育部(國民及學前教育署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道德獎字第 1080000097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績優清寒孝親獎助學金實施辦法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108 年(第十屆)績優清寒孝親獎助學金實施辦法」(如附件)，敬請 惠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將舉辦 108 年第十屆績優清寒孝親獎助學金活動，惠請 貴部將附件辦法刊載於「圓夢助學網」，俾利各校推薦符合資格之同學參加選拔。
- 二、請學校將申請資料於 108 年 9 月 30 日之前(以郵戳為憑)郵寄本會辦理評選作業，逾期申請本會不予受理。

正本：教育部(國民及學前教育署)

副本：本會

董事長 邱創煥



1080107917 收文:108/09/19

裝

訂

線